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OHURD)

www.mohurd.gov.cn

2018年6月4日 星期一



检 索

工作邮箱: 用户名

密 码

登 录

设为首页

收藏本站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政策发布

索引号: 000013338/2018-00142

主题信息: 人事教育

发文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生成日期: 2018年05月23日

文件名称: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同意在部分地区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从业人员有关证书电子化试点的复函

有效期:

文 号: 建办人函〔2018〕257号

主题词: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同意在部分地区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从业人员有关证书电子化试点的复函

各省、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直辖市建委及有关单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城乡建设局：

为进一步推动建筑业改革发展，提高政务服务效能，经研究，同意北京市、上海市、重庆市、江苏省、浙江省、陕西省、四川省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从业人员相关证书电子化试点，电子化证书与纸质证书具有同等效力。电子化试点证书名称详见附件。

请各试点地区做好信息互通共享，对同一试点证书采用统一的电子化证书格式。做好与现有政策的衔接，加强对取得电子化证书人员身份实名信息认证。加强相关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数据管理和备份，确保数据安全可靠。及时做好相关数据的对接、上传，实现证书网上查询和省域互通互认，为下一步全面推行证书电子化工作积累经验。试点中有关情况和问题应及时报告。

附件：电子化试点证书汇总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2018年5月23日

(此件主动公开)

关闭窗口

打印本页

附件下载: 1、电子化试点证书汇总表

版权信息 |



备案编号：
京ICP备10036468号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承办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信息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9号

电话：86-10-58934114(总机)

邮编：100835

e-mail: cin@mail.cin.gov.cn



政府网站
找错



附件

电子化试点证书汇总表

序号	单位名称	试点电子化证书名称
1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
2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3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 2. 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技能人员职业培训合格证
4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 2.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 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4.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5.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6. 二级结构工程师注册证书
5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6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 2. 建筑施工企业“安管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3. 建筑施工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 4.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5.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6. 二级结构工程师注册证书
7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合格证书